

# 法治旗帜在祖国“南大门”高高飘扬

## 三沙走出一条具有海疆特色的法治新路径

□ 本报记者 邢东伟 翟小功

“紧绷防范之弦，远离诈骗之害”“依法治渔，依法兴渔”……登上海南省三沙市赵述岛，一条条普法宣传标语映入眼帘，时刻提醒干部职工和驻岛渔民“筑牢法治防线，守护幸福家园”。

三沙市是我国位置最南、面积最大、陆地面积最小及人口最少的地级市。如何以法治之力守好祖国“南大门”，三沙市政法机关一直在行动。

去年以来，三沙市委、市政府坚持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引，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关于法治建设各项重大决策部署和省委各项工作要求，建立完善依法治市工作机制，扎实推进法治三沙、法治政府和法治社会一体建设，为新时代三沙高质量发展提供法治保障。

### 描绘法治三沙新蓝图

2022年11月30日，三沙市委书记、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主任袁光平主持召开2022年三沙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工作会议。

袁光平提出，全市各级各部门要紧扣三沙的主责主业，依法开展政权建设、行政管理、民事管辖和执法工作，不断推进三沙市全面依法治市工作走深走实，通过全面依法治市推动三沙高质量发展。

发展，努力建设更高水平的法治三沙。

一直以来，三沙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法治建设工作，不断提升全面依法治市工作水平和质量。2019年9月27日，三沙成立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并于同年12月13日召开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2021年以来，三沙不断完善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办公室设置，设立立法、执法、司法、守法普法4个协调小组，推动全面依法治市工作依法依规有序进行。

近年来，三沙市公安局主要负责人认真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根据法治政府建设任务要求，结合公安工作实际，认真履行法治建设职责。不仅如此，全市各部门积极抓好党政主要负责同志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推动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及法治政府建设责任落地见效。

### 法治政府建设迈上新台阶

2022年11月16日至18日，三沙市司法局在永兴岛举办2022年度法治政府建设业务能力提升培训班，邀请省司法厅、省信访局业务骨干授课。

这是三沙市落实省委、市委关于开展“能力提升建设年”活动部署要求，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一个缩影。

近年来，全市各部门积极落实法治政府建设要求，召开法治政府建设会议，健全依法决策机制，推动行政执法改革，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再上新台阶。

2022年，三沙市司法局强化与省司法厅沟通协调，进一步规范党政机关法律顾问聘任工作，提升全市党政机关法律顾问聘任质量，增强党政机关依法执政能力和水平。同时，指导全市各单位完成对本单位2021年法律顾问考核，提升法律顾问工作水平。

去年11月17日，海南省司法厅在三沙市永兴岛举办了一场有49人参加的全省行政执法资格证考试，大大提升三沙市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率，有效推动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进程。

过去一年，三沙市司法局履行市行政执法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责，调整市综合行政执法改革领导小组，完成“一网监管”顶层设计和建设省级综合行政执法平台调研，综合行政执法基本装备配备调研。抓好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并配合省司法厅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

另外，三沙市完成对全市各单位2021年度全面依法治市（尤其是法治政府建设）的绩效考核工作，配合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办完成党政机关法律顾问工作等课题调研，完成三沙市人民政府2021年度法治政府工作报告的撰写和报送工作。出台三

沙市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相关规定，扎实推进依法行政。

### 激活法治三沙新动能

法治建设，普法先行。在充分调研和广泛征求意见基础上，三沙市委、市司法局制定出台三沙市“八五”普法规划，并以市委、市政府名义印发全市执行。召开三沙市2022年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暨“八五”普法动员会，对普法工作进行部署。

根据三沙市2022年“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宣传月活动方案，由市政府办公室牵头，抽调市委办、市普法办、市中级人民法院、市检察院等单位的业务骨干组成普法小分队，深入机关、单位、社区、学校、码头等广泛开展法治宣传活动。

三沙市司法局与省司法厅协调，完成在永兴岛政务和社会服务中心安装公共法律服务终端系统，促进全市公共法律服务迈上智能化台阶，基本解决驻岛群众对法律服务的需求。

2022年4月26日，三沙市中级人民法院、三沙市人民检察院、三沙市海警局在七连屿北岛联合开展海龟放流海洋生态司法保护活动。近年来，三沙市法院、检察院立足司法职能，聚焦海洋生态环境保护等重点工作，为“主权三沙、美丽三沙、幸福三沙”建设提供司法保障。

## 深圳宝安法院发布“执转破”审判工作白皮书

本报讯 记者唐荣 李文茜 通讯员古雅妍 姜月 近日，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召开新闻发布会，发布《宝安区人民法院“执转破”审判工作白皮书(2018年—2022年)》及3起典型案例。

白皮书梳理回顾了近几年宝安区法院“执转破”案件审理概况，分析了破产案件的主要特点，总结了破产审判工作的主要做法和办理成效，指明了下一步深化“执转破”审判工作的方向。

为推进“执转破”工作顺利进行，宝安法院成立“执转破”专业化团队，推进破产审判制度化、规范化，推动府院联动，积极解决职工债权问题，充分发挥破产审判职能作用，稳步推进企业优胜劣汰，加快出清“僵尸企业”，以破促兴，为宝安区推动营商环境不断优化、助推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司法服务和保障。

2018年6月至2022年底，宝安法院审查“执转破”案件123件，110家企业被裁定受理破产，其中96家企业被宣告破产，终结破产程序案件共计64件，化解“执行不能”案件5000余件，释放土地资源13276.5平方米，清偿职工债权3000余万元，涉及职工债权人2300余人。

据了解，下一步，宝安法院将着眼促进市场要素资源高效配置，加强破产审判工作。狠抓队伍建设，优化破产队伍人员配置，提升破产审判专业化水平。优化破产审判机制，细化破产审判繁简分流机制，提升破产案件审判质效。

□ 本报记者 石飞 □ 本报通讯员 赵朝云

近年来，云南省曲靖市马龙区以大力推进党建引领基层治理三年行动为抓手，针对马龙部分小区年久失修、管理混乱的问题，该区大力开展红色物业和老旧小区改造，通过“党建为核、五治共建、四变五效”，完成了小区从“建好”到“治理好”再到“变好”的全方位提升，探索走出了一条“五共联治”办好群众暖心事的新路子。

## 办好群众暖心事

### 织密治理网络

“华康医院旁的井盖损坏了，请修理。”送餐过程中，张某拍了井盖损坏的照片发到流动网格员微信群里进行反映。同在该群的城管局负责人看到后立即安排人员现场处理，两小时后将井盖修复完好的图片在群内进行了反馈。

马龙区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张景晔告诉《法治日报》记者，如今，像张某一样的“流动网格员”越来越多，他们利用工作之余，在社区基层治理，社情民意反映、矛盾纠纷调解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

“我们立足新业态新就业群体职业特点，邀请部分热心公共事务的快递员、外卖小哥、网约车司机加入基层治理队伍，以‘流动网格员’的身份协助社区网格员开展治理工作，让自己由‘治理对象’向‘治理主体’转变，变身城市基层治理‘合伙人’，成为社区民情收集员、流动宣传员、环境监督员、治安巡逻员……”张景晔说。

记者了解到，工作中，该区按照“一核多元、融合共治”的思路，整合党建、综治、城管、应急、疫情防控等网络为“一张网”，划分一、二、三级网格10个、74个、854个，配备专兼职网格员1526名，“流动网格员”189名，选派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工作队74支226名，形成了“处处有网格、人在格中走、事在格中办”的基本格局，构建起“一贯到底”的组织体系和“一网统管”的治理体系，让群众的事有人办、及时办、办得好。

### 壮大治理队伍

除了小区治理，该区还紧紧围绕群众的所需所盼，以“难题共破”助推“社会共治”。

工作中，聚焦流动人口管理难题，在旧县街道九龙社区组织400余名房东成立“房东监督团”，以“社区管房东、房东管房客”管好流动人口2400余名，调解矛盾纠纷30余起；聚焦应急响应难题，整合应急、消防、公安等力量，建立起“区乡村网”四级应急响应机制，组建各级各类应急救援队100余支，及时为群众开展应急救援；聚焦行政执法“看得见管不了”难题，成立乡级综合行政执法队10支，形成“发现—上报—调度—处置—执法”的闭环运行机制，2022年以来全区各类矛盾纠纷化解率达95.5%。

### 延伸治理触角

“没想到建房手续不到一个月就批下来了，比我们预期的快了好多，服务太好了！”提起建房的事，彭某非常激动。原来，在2022年的农户住房摸排中，彭某家的房屋危旧，有倒塌风险，想建新房，社区党员干部立即行动，一面租房给他临时居住，一面帮他全程办理建房手续，尽快施工建房，一家四口如愿以偿在春节前搬进了新房。

“如何热情周到、精准高效地为群众提供服务，是我们一直致力做好的实事。”张景晔介绍说，全区建立了“村组代办、乡镇受理、区级审批”的跨层级联动机制，整合农业农村、城管等39个部门1511个政务服务事项推出“一码知晓”，方便群众办事；把涉及部门多、协调难度大、群众急难愁盼的事项确定为“一件事”，明确一个牵头部门负总责，实现“一表申请、一窗受理、一站服务、一管到底”，打造民生事项“全能服务员”，让群众的事项就近能办、少跑快办。

在王家庄街道扯度社区，村道路一改昔日牛羊粪便到处可见的面貌，呈现出干净整洁、花草繁盛的文明新气象。“你们看，这是群里的图片，户主随身带着个小铁铲跟在牛群后面，一有粪便就铲，这已经成为村民的一种习惯了。”扯度社区党总支书记万红兵介绍说。

该社区结合本地养殖户多的实际，通过组织召开户主会、宣传动员等，为养殖户发放小铁铲70余把，以“小铲子”铲出了“大文明”。

马龙区把人居环境提升等作为党建引领基层治理的重要抓手，从解决群众最关切的问题入手，以人居环境“小切口”撬动基层社会“大治理”，推动形成“文明共创”的基层治理格局，形成了“人人参与、人人享有”的基层治理共同体，增强了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近日，河南省郑州市公安局组织民警、辅警走上街头，深入社区，通过发放宣传资料、张贴宣传海报、以案说法、面对面宣讲等方式，常态化开展禁赌反诈宣传。图为中原分局绿东村派出所社区民警向辖区老人宣传防诈骗常识。

本报记者 赵红旗 本报通讯员 郭建岭 摄

# 默默耕耘守初心 法援服务为人民

## 黑龙江省法律援助中心成立25周年回眸

□ 本报记者 张冲 □ 本报通讯员 王慧莹

风雨兼程25载，黑龙江省法律援助中心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的忘我精神始终没变。

1997年12月，黑龙江省法律援助中心从一间屋一张桌的接待室起步，到如今入驻建筑面积达710平方米，提供多元化法律服务的省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接待大厅，从一个接待人员解答法律咨询扩展到400余名专业律师通过实体、网络、热线电话轮候值班提供法律服务，接待来访群众5万人、办理法律援助案件11052件、为受援人挽回经济损失累计超2000万元……黑龙江省法律援助中心成立至今硕果累累。

### 始终聚焦困难群众急难愁盼

2005年初，198名农民工来到黑龙江省法律援助中心，各自倾诉着被拖欠工资4年间的种种遭遇。

黑龙江省法律援助中心受理后，经过370天不懈努力，先后与建筑公司方面商谈31次，与开发公司商谈19次，与审计、鉴定、公证、拍卖机构商谈18

次，与农民工代表商谈6次，与市政商谈4次，与政府开发区商谈7次……终于在第101次谈判后，这198名农民工兄弟拿到被拖欠1800多天的工资187万元。“这是我们的血汗钱……”接过欠款的农民工饱含热泪，激动得说不出话。

25年来，黑龙江省法律援助中心始终聚焦困难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维护困难群体合法权益，通过建议立法设立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将农民工事后讨薪改变为事先预防欠薪，开辟“法援在线”专栏、开通农民工维权专线，建立省内城市间协作机制，在各领域建立法律援助工作站，下基层开展“法律援助龙江行”等大型公益普法活动，优化法律援助工作流程，开辟法律援助“绿色通道”，实施经济困难状况诚信承诺制等措施，25年间，黑龙江省法律援助中心通过多种渠道及形式累计帮助困难群体约15万人次。多次被司法部授予“全国法律援助工作先进集体”，被全国妇联授予“全国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先进集体”荣誉称号。

### 维护见义勇为者合法权益

“为救他人冲进火海，造成伤残，想得到赔偿怎

么就这么难。”2000年，黑龙江省肇东市居民王某义无反顾冲进火场见义勇为，其身体被大面积烧伤致使丧失劳动能力，妻子为照料他失去工作，还有一对年幼的儿女，无论在精神上还是在经济上都让这个家庭不堪重负。

黑龙江省法律援助中心得知此情况后，直接提级承办，帮助其代理诉讼，并最终胜诉。当王某一家拿到首笔8万元补偿金时，夫妻二人感动落泪。

彼时，该案引起社会广泛关注，推动了将见义勇为纳入法律援助的立法范围，不再让英雄流血又流泪。

25年来，黑龙江省法律援助中心始终秉持国家尊重和保障人权理念，维护宪法法律权威。25年间，黑龙江省法律援助中心与公检法各部门配合，为9366名刑事犯罪嫌疑人提供辩护。

### 12348热线日接待咨询近1000人次

法律咨询是法律援助服务的主责主业之一。黑龙江省法律援助中心成立后，同步开展法律咨询工作，经历了从单一现场法律咨询到现场、网络、热线多元化咨询模式的发展过程，其中，12348公共法律服

务热线平台发挥着十分重要的作用。

“您好，这里是黑龙江省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请问您有什么法律问题需要咨询？”

“我们公司总让我们法定节假日加班，且不给加班费，该如何维权？”

……解答法律问题，引导相关服务，提供法律意见、宣传法律知识，化解矛盾纠纷，疏导群众情绪，指导群众维权，这就是黑龙江省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值班律师的日常。

12348热线从分布各地到实现省级统筹，从20个座席到集中设置40个座席，从100余名律师到400余名律师，从工作日的5×8小时到7×24小时全天候服务，只要您在黑龙江省区域内，无论什么时间拨打热线，都能得到免费的专业法律服务。据统计，12348热线自2022年1月实现省级统筹以来，话务接通量达30余万通，接通率达97.23%，群众满意度达99.8%，日均通话量近1000人次。通过释法析理、答疑解惑，有效化解诉讼事项近3000件、上访事项300余件，在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 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检察院启动轻伤害案件办理新模式

本报讯 记者潘从武 通讯员张志远 “希望你们能吸取教训，真心悔过，对法律常怀敬畏之心，在今后的工作和生活中，努力构建和谐的同事、亲友关系……”近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人民检察院对10起故意伤害案件进行不起诉公开听证，并首次对犯罪嫌疑人进行集中公开训诫。

据介绍，上述10起轻伤害案件均因家庭、亲友、同事、邻里等民间矛盾或者偶发事件引发，经过沙依巴克区人民检察院的调解，达成了刑事和解，且犯罪嫌疑人均自愿认罪认罚。

为切实做好故意伤害案件不起诉“后半篇文章”，落实不起诉后非刑罚责任，通过集中公开训诫对被不起诉人适用非刑罚处罚措施，该院在办理过程中，根据有关规定，依法对犯罪嫌疑人开展集中训诫，要求被不起诉人以此为戒，汲取教训，做遵纪守法好公民。

同时，该院在充分听取各听证方意见后，依法对犯罪嫌疑人作出不起诉决定，并对3份不起诉决定书集中公开宣告。承办检察官在被害人、侦查人员的见证下，全面阐述了作出不起诉决定的理由和依据，并依法依规公开向各方送达了《不起诉决定书》。

“公开听证+集中训诫+宣告送达”的轻伤害案件办理模式，是沙依巴克区人民检察院落实宽严相济刑事政策，落实落细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印发的《关于依法妥善办理轻伤害案件的指导意见》的重要举措，积极促进矛盾化解和诉源治理，进一步提升轻伤害案件办案质效。

据介绍，该院将根据案件不同情况，坚持对被不起诉人予以训诫，责令其结悔过、赔礼道歉、赔偿损失或建议有关主管部门给予行政处罚等非刑罚处罚措施，强化教育、预防作用，进一步提升司法办案质效，实现不起诉案件政治效果、社会效果、法律效果的有机统一。



## 齐齐哈尔：多部门联合排查化解家庭暴力

本报讯 记者张冲 通讯员于淼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委政法委、市妇联、市司法局近日联合组织召开全市婚姻家庭纠纷排查化解专项行动暨反家庭暴力工作会议。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李拥军出席会议并讲话。会上发布了《开展婚姻家庭纠纷排查化解专项行动的实施方案》，齐齐哈尔市妇联、市司法局、依安县委政法委、龙江县公安局有关负责人结合工作职责，分别围绕婚姻家庭纠纷排查化解工作进行交流发言。

会议指出，要进一步增强政治责任，提高工作预见性和主动性，要坚持问题导向，不断健全完善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机制，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在源头排查、有效化解、打防并举、标本兼治上下功夫，按照实施方案的要求，充分运用“5353”工作法，坚决做到“五个重点排查，做到三个明确、落实‘五诊’，强化三个会商”，要强化组织领导，各级各部门要成立工作专班、专组，逐级压实责任，各级各相关部门要凝心聚力，主动担当作为，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开展好专项行动，全力维护社会稳定、人民安宁，让“枫桥经验”鹤城版本成色更足、底色更亮。

## 丰宁县税务局：积极开展税收宣传月主题活动

本报讯 记者周宵鹏 通讯员杜艳云 在第32个税收宣传月到来之际，国家税务总局丰宁满族自治县税务局开展问计需税企座谈活动，会议邀请先进制造业、清洁能源发电产业及其他行业部分高新技术企业代表以及8名税费服务体验监督员，面对面为纳税人缴费人答疑解惑，进一步营造税收宣传月氛围。

座谈会上，税务部门就各项便民办税服务举措及增值税、资源税等政策进行详细介绍和解读，企业代表纷纷表示，各项税收优惠政策的落实有效助力了企业发展，优化了营商环境。宣传月期间，丰宁县税务局紧扣“惠税千万家 共建现代化”活动主题，围绕丰宁特色，立足纳税人缴费人实际需求，深入开展“办税流程一日体验”“纳税人学堂”等系列宣传活动，持续提升纳税人缴费人满意度和获得感。